

安徽审计职业学院方兴校区房产不动产测量、权属登记等服务项目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安徽审计职业学院方兴校区房产不动产测量、权属登记等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ZF2025-18-0963

甲方（采购人）：安徽审计职业学院

乙方（成交供应商）：合肥市房地产土地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

乙方项目负责人：张伟、陈彪

见证方：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地：安徽省合肥市

项目编号：ZF2025-18-0963

财政编号：FS34000120255816 号

甲方：安徽审计职业学院

电话：0551-63671503

乙方：合肥市房地产土地评估事务有限公司 电话：0551-62627265

见证方：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0551-66061491

甲方通过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组织的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活动,经磋商小组的评审,决定将本项目采购合同授予乙方。为进一步明确双方的责任,确保合同的顺利履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同意按如下条款签订本合同:

一、服务名称及内容

服务名称:安徽审计职业学院方兴校区房产不动产测量、权属登记等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安徽审计职业学院方兴校区房产不动产测量、权属登记等服务项目,主要包括但不限于收集和分类归纳方兴校区办理不动产权证所需要的资料,建立不动产目录清单和台账,对拟办证楼栋实地勘察,进行不动产测绘,向不动产登记中心申请办理初始登记等工作,具体服务内容同采购文件规定。

二、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一) 采购文件及答疑、更正公告;
- (二) 采购文件标准文本中的“合同条款”;
- (三) 中标或成交公告;
- (四) 乙方提交的响应文件及书面承诺函;
- (五) 双方另行签订的补充协议。

三、合同金额

本合同的总价为¥ 547818.12 元(人民币大写: 伍拾肆万柒仟捌佰壹拾捌元壹角贰分)。

分项价格:

序号	服务内容	单价	数量 (m²)	合价
1	资料收集,收集和分类归纳方兴校区办理不动产权证所需要的资料,建立不动产目录清单和台账,主要包括:(1)土地来源证明(国有土地使用证)等相关材料。(2)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3)建筑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4)规划测量报告、不动产测绘报告、房屋面积实测报告。(5)	1 元	78709.5	78709.5 元

	不动产权籍调查结果。(6)涉及办证的批复,规划意见、竣工意见、消防验收意见等。(7)房屋面积测绘,出具测绘报告。(8)地籍测绘,出具测绘报告。(9)不动产测量测绘,出具测绘报告。(10)其他相关材料。			
2	根据所收集的资料,对拟办证楼栋实地勘查,进行不动产测绘,主要包括:(1)不动产权籍调查表。(2)宗地图。(3)宗地界址点坐标。(4)楼盘幢图。(5)房屋分层分户平面图及面积。(6)楼盘表成果。(7)联系校区所在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办理规划确认手续。(8)联系房屋质量检测结构对拟办证楼栋进行房屋安全结构性鉴定、抗震检测;根据办证批复进行消防评估。(9)联系属地公安部门对拟办证楼栋进行地址门牌号确认。(10)取得房屋质量鉴定结果后,报主管部门对未办证楼栋办理竣工验收补办手续。(11)权籍调查,结合测绘结果报送不动产登记中心办理权籍调查。	5.5 元	78709.5	432902. 25 元
3	不动产初始登记,向不动产登记中心申请办理初始登记,提交材料包括:(1)不动产登记申请书。(2)申请人身份证明。(3)权属来源材料。(4)符合规划的证明材料。(5)竣工证明材料(含核实证明、竣工验收、质检验收、消防验收)。(6)权籍调查成果。(7)税费缴纳凭证。(8)成果资料归集移交。取得权利人为安徽审计职业学院的不动产权证书后,对以上各环节、各阶段的材料和成果形成完整、真实、正确的档案库和数据库,移交产权单位。	0.46 元	78709.5	36206.3 7 元

四、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4个月内完成所有服务内容。

五、验收要求

(一) 质量标准

乙方保证提供的服务质量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标准及相应的技术规范、本次采购相关文件中的全部相关要求及乙方相关服务标准及相应的技术规范中之较高者。

(二) 验收组织

乙方在按合同约定履约后,提请甲方验收。甲方在乙方提请验收申请七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验收时须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验收结果于验收结束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社会公告。



（三）验收程序

1. 成立验收小组，验收人员应由甲方代表和技术专家组成。
2. 验收前要编制验收表格。
3. 验收时双方要按照验收表格逐项验收。
4. 验收方出具验收报告。

六、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待财政经费下拨支付合同价款的 40%，项目履约完成经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剩余合同价款。

七、售后服务

（一）乙方对合同服务的质量保修期为验收证书签署之日起____/____个月。

（二）根据甲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检验的检验结果，发现服务的质量或性能与政府采购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服务是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等），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在收到通知后____/____小时内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部分。

（三）如乙方在收到通知后在政府采购合同规定时间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

八、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履约保证金为 13695.45 元(人民币大写：壹万叁仟陆佰玖拾伍元肆角伍分)，收受人为安徽审计职业学院，期限为本合同履行完成且验收合格后。如卖方未能按期履行合同，买方可从履约保证金中获得经济上的赔偿。

九、违约责任

（一）乙方服务期限超过合同约定服务期限。如果乙方由于自身的原因未能按期履行完合同，甲方可从履约保证金中获得经济上的赔偿。其标准为按每延期一周收取合同金额的 2%，但误期赔偿费总额不得超过合同总额的 2.5%。一周按 7 天计算，不足 7 天按一周计算。

（二）乙方服务期限内未能履约。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遇到不能按时履约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期履约的理由、延误的时间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有权决定是否延长合同的履行时间或终止合同。如甲方终止合同，乙方不得要求甲方返还履约保证金；如甲方同意延长合同的履行时间，乙方必须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提供符合质量标准的服务，由此造成的误期赔偿费按照前款约定执行。如乙方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未能提供符合质量标准的服务，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提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将乙方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三）乙方履约不符合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必须重新提供符合质量标准的服务，由此造成的误期赔偿费按照前款约定执行。如乙方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未能提供符合质量标准的服务，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提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将乙方列入不良行为记

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四）乙方将合同转包、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将提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乙方进行采购金额千分之五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五）甲方未能按时组织验收，由财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由其行政主管部门给予处分，并予通报。

（六）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收服务的，应当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七）验收合格后，甲方未能按时提请付款，由财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

（八）甲方擅自变更、中止或者解除合同，由财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由其行政主管部门给予处分，并予通报。

十、合同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安徽审计职业学院签订。

十一、合同的解除

（一）本合同因下列原因而解除：

1. 本合同正常履行完毕；
2. 合同双方协议解除本合同的履行；
3. 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履行不必要；
4. 符合本合同约定的其他解除合同的条款。

（二）对本合同终止有过错的一方应赔偿另一方因合同终止而受到的损失。对合同解除双方均无过错的，则各自承担所受到的损失。

十二、其他

（一）甲乙双方必须严格按照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及有关承诺签订采购合同，不得擅自变更。合同执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

（二）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甲乙双方应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三）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四）本合同如发生纠纷，甲乙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按以下第（②）项方式处理：

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的规定向合肥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②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一式陆份，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甲方：安徽审计职业学院

乙方：合肥市房地产土地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日期：2025.9.17

日期：2025.9.16



见证方：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

日期：2025.9.18

